

113 年桃園市政府「智匯桃園」創新提案大賽

簡章

壹、依據：桃園市政府創新提案實施計畫。

貳、活動簡介

為鼓勵本府各機關同仁運用智慧及發揮創意，就市政及城市發展提出業務興革或創新便民服務，並鼓勵各界挖掘各方問題解決方案，特辦理「智匯桃園」創新大賽，激發創意點子，鼓勵公私協力共同挖掘問題、解決難題並提升觀察能力，為城市發展注入創新力量，打造更加美好的生活環境。

本年度活動鼓勵公部門與桃園市民合作，發揮創意優化政府施政效能，發展具創意與實用性的市政服務，或運用政府開放資料與科技創新方式，協力解決社會問題，均可參加徵選。

參、參賽資格

本活動分為「公部門組」及「公私協力組」，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 公部門組

- 1、本府各機關同仁，得以個人名義或二人以上組成團體共同提案。
- 2、團體提案者，不以同一機關或單位為限，並鼓勵跨機關合作。

(二) 公私協力組：為團體提案，需由本府同仁代表提案，團隊中至少需要 1 位民眾參與(須實質參與)。

肆、活動期程

一、收件期間：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9 月 30 日，活動得視辦理情形調整收件期間，提案表詳如附件 1。

二、初審：預訂於 9 月辦理，採書面審核(評分項目如附件 2)，初審作業結束後公布入圍提案。

三、複審：預訂於 10 月至 11 月辦理，以入圍提案口頭簡報及現場詢答方式辦理；由評審委員依評審項目進行評分（評分項目如附件 2），如為跨機關合作提案或引用本府開放資料者，於創新性項目予以加分。

四、頒獎典禮及成果展示：獲獎案件參賽者配合拍攝獲獎案件成果影片及進行成果展示。

伍、獎項及獎額

組別	獎項	獎額	獎金
公部門組	創新獎	2 案	分為個人及團體提案。 個人提案每案頒發新臺幣五千元以下等值獎品及獎狀一紙；團體提案每案頒發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等值獎品及獎狀一紙。
	點子獎	7 案	每案頒發新臺幣三千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一紙。
	入圍獎	數案	初審入圍但未獲獎案件，每案頒發新臺幣一千五百元等值獎品。
公私協力組	創新獎	3 案	每案頒發新臺幣一萬元以下等值獎品及獎狀一紙。
	點子獎	8 案	每案頒發新臺幣三千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一紙。
	入圍獎	數案	初審入圍但未獲獎案件，每案頒發新臺幣一千五百元等值獎品。

備註：評審小組得依評審結果決議獎項從缺或調整各獎項之獎額。

陸、參賽作品條件

一、提案類別：智慧政府、跨域治理、便民服務及環境永續(可複選)，計 4 個類別(如有與 SDGs 相關目標，請於此說明，如無則免)，各類別簡要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智慧政府－善用人工智慧、物聯網、區塊鏈及大數據分析等數位科技等，提升行政效能及決策品質。
- (二) 跨域治理－運用跨領域、跨機關、跨部門合作等，以解決市政問題。
- (三) 便民服務－透過流程簡化、法規調適或創新服務，以達到便民、有感之公共服務。
- (四) 環境永續－應用創新方法，讓資源及環境可以永續利用發展。

二、提案受理範圍

- (一) 為民服務品質、民情及輿情反映之精進事項。
- (二) 業務推動方法、執行技術及工作流程簡化之精進事項。
- (三) 資產活化利用之精進事項。
- (四) 工作環境、節能永續及開源節流之精進事項。
- (五) 其他促進城市及市政發展之創新作為。

三、提案不受理範圍

- (一) 當年度徵件截止日前已執行完成事項。
- (二) 當年度徵件截止日前已在本府或其他機關獲獎者。
- (三) 抄襲網站資料、委託研究案、論文或其他著作等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情事。

柒、報名方式

採網路登錄報名，於收件期間由本府局處同仁至「公務雲 (<https://tycgcloud.tycg.gov.tw/>)」進入「研考資訊系統」，於「創新提案」進入報名系統(<https://reis.tycg.gov.tw/INN/Home/ProjectManage>)網頁完成報名手續。

捌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府智發會得媒合並追蹤創新獎之主責機關落實情形。
- 二、經本府評定獲獎之提案，應同意本府無償出版、重製、數位化典藏及使用之權，並配合本府需要，協助辦理經驗分享等相關活動，以擴散其績效，並激發更多同仁積極參與。
- 三、提案內容若參考國內、外案例、書籍文獻、網站資料等，應敘明引用出處，並依本市客觀條件加以調整規劃。
- 四、提案內容應保證未侵害任何第三人智慧財產，若發現有違反著作權等法令者，由提案人自行負責。若因違反著作權法等法令經法院確定判決者，其所獲得之獎勵應予追回。
- 五、提案者須遵守本計畫相關規範與評審決議，智發會保有解釋及補充說明權利，如事後發現提案內容屬本計畫所定不受理範圍情形者，其所獲得之獎勵應予追回。
- 六、本簡章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，得由本會補充修訂之。

玖、聯絡方式

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

承辦資訊：創新應用組 李先生(03)332-2101 分機 6963 或 6964

承辦信箱：10015640@mail.tycg.gov.tw

壹拾、附件

附件一、創新提案表

附件二、評審項目

【附件一】

創新提案表

提案人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提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體提案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部門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私協力組)
提案名稱	
提案是否受理範圍之情形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不受理提案)。 1. 當年度徵件截止日前已執行完成事項。 2. 當年度徵件截止日前已在本府或其他機關獲獎者。 3. 抄襲網站資料、委託研究案、論文或其他著作等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情事。
提案分類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智慧政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跨域治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便民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境永續 請說明與 SDGs 相關目標，如無則免：
問題描述	(請說明提案緣起及重要性，如現況及遭遇問題等，字數至多 2,000 字)。
提案構想	(請說明提案解決方式，包括創意、實用性、可行性及符合民眾期望等，並請說明運作機制，如科技創新應用、跨機關或公私協力推動情形，以及所需資源等；字數至少 500 字，至多 2,000 字)。
預期效益	(請說明對機關效能及民眾之影響，以及對市政或城市問題解決之影響或效益等；字數至多 2,000 字)。
提案人員	(請填寫服務機關、單位及提案人等基本資料；團體提案時，請填寫主要提案人 1 名及其他參與人，合計至多 5 名，如為公私協力組，參與人至少一名為桃園市民) ● 主要提案人： 桃園市_____ / _____科/組/室/課 職稱及姓名：_____ / _____ ● 參與提案人： 桃園市_____ / _____科/組/室/課 職稱及姓名：_____ / _____
主要提案人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是否首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屬全國首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全國首創，屬本市首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全國、本市首創
主要提案人聯絡方式	姓名： 電話： E-mail：

應用科技 (如：AI、VR、5G、區塊鏈、數位孿生等)	
是否為公私協力組 (請填是或否；填「是」者，須至少有1名民眾實質參與，並續填下列欄位)	
參與民眾姓名 (1名以上者，以「、」分隔)	
參與民眾實質參與內容	

【附件二】

桃園市政府創新提案評審項目

評審項目	評審重點	配分
創新性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全國首創或全市率先推行情形。2. 就現有、潛在問題或民眾期待，採用創新方法或科技進行解決。3. 以公私協力的創新模式來解決問題。	25
重要性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可解決民眾所共同遭遇的問題。2. 可解決未來經濟、社會與環境問題的實施策略。3. 對永續發展的影響或連結程度。	25
可行性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可推廣運用之程度。2. 推行過程相關實施計畫、作業期程、內外部資源連結與運用情形等。	25
效益性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對內部(機關本身)及外部(一般民眾)之影響或效益。2. 對市政或城市問題解決之影響或效益。	25